

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

公众参与说明

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二〇二〇年七月

目录

1 概述.....	1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1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1
2.2 公开方式	2
2.3 公众意见情况	3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4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4
3.2 公示方式	5
3.2.1 网络.....	5
3.2.2 报纸.....	6
3.2.3 张贴.....	7
3.3 查阅情况	9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9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9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9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10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10
6 其他.....	10
7 诚信承诺.....	10

1 概述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在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过程中，建设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分别于2019年1月和2019年9月进行了两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

2019年1月3日，建设单位在确定环评单位后7日内进行了第一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第一次信息公开的同时一并公示了“公众意见表”以收集公众对拟建项目的意见和建议。

2019年9月2日，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形成后，进行了第二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采用了网络平台公开、报纸公开以及现场场所张贴三种公开方式同步进行。

2019年12月7日，深圳市生态环境技术审查中心在深圳市主持召开了“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技术审查会。会后环评单位根据专家意见修编了报告书。2020年6月29日，深圳市生态环境技术审查中心在深圳市主持召开了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专家技术复审查会。会后环评单位根据专家意见形成了报告书报批稿。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于2018年12月28日委托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承担“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2019年1月3日，建设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要求完成了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公示的内容为：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项目概况：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是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沃尔核材”）的全资子公司，位于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沃尔工业

园内。公司拟租用沃尔核材厂房，通过租用和购置设备方式建立电缆附件和预制式插拔头生产线。主要产品为高压电缆附件、中低压电缆附件、预制式插拔头、散件等，年产量分别为 1.04 万套、292 万套、30 万套、100 万个。新建项目不进行土建，通过在现有厂房内增加设备实现，工程建设时间为 2019 年 1 月至 2019 年 5 月。

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

建设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工 电话：0775-28299199

传真：0755-28299199 邮箱：16755@woer.com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基本信息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龚工 电话：0755-23919424

传真：0755-23919424 邮箱：12301003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网址：<http://www.woer.com/download.html>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主要事项

您如果是在项目周边工作或项目周边的居民、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或者关心环保事业的专家和公众，欢迎您针对该项目及环保方面提出自己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附件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及此次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该公众意见表。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公众均可向建设单位提出与环境影响评价相关的意见。

2.2 公开方式

本项目首次公示主要采用网络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19 年 1 月 3 日，网址：

<http://www.woer.com/news/company/56.html>



图 2-1 公众参与公告网站公示截图

2.3 公众意见情况

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的意见和建议。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完成后，建设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按照《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相关要求（至少10个工作日），于2019年9月2日-2019年9月16日期间对“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采用了网络平台、报纸和现场张贴公告的方式进行了公示。公示内容如下：

一、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

项目名称：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电子版：

<http://www.woer.com/news/company/>

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纸质版：

公众可通过电话预约查看时间，并于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查阅。

二、建设单位基本信息

建设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唐工

电话：0755-28299199

邮箱：16755@woer.com

地址：深圳市坪山区龙田街道沃尔工业园

三、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基本信息

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系人：龚工

电话：0755-23919424

传真：0755-25562785

邮箱：123010032@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公众意见表下载网址：<http://www.woer.com/news/company/>

五、征求公众意见的公众范围

您如果是在项目周边工作或项目周边居民、当地相关政府职能部门或者关心环保事业的专家和公众，欢迎您针对该项目及环保方面提出自己的意见看法（不接受与环境保护无关的问题）。

六、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下载附件公众意见表进行填写，通过信函、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向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及此次环境影响评价机构深圳市汉宇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提交该公众意见表。

七、提交公众意见表的起止时间

自公示发布之日起，10个工作日内。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通过网络平台公开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要求。

网络公示时间：2019年9月2日至2019年9月16日。

网址：<http://www.woer.com/news/company/5088.html>



图 3-1 征求意见稿网站公示截图

3.2.2 报纸

建设单位分别于2019年9月3日深圳商报 A11 版面和2019年9月7日深圳商报 A06 版面对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进行报纸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要求。

报纸公示时间：

第一次：2019年9月3日深圳商报 A11 版面；

第二次：2019年9月7日深圳商报 A06 版面。

照片：报纸公示照片见图 3-2 和图 3-3。



图 3-2 2019 年 9 月 3 日深圳商报 A11 版面公示图



图 3-3 2019 年 9 月 7 日深圳商报 A06 版面公示图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9 月 2 日在项目周边敏感点对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征求意见稿进行现场张贴公告公示，符合《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 4 号，2019 年 1 月 1 日施行）要求。

张贴时间：2019 年 9 月 2 日至 2019 年 9 月 16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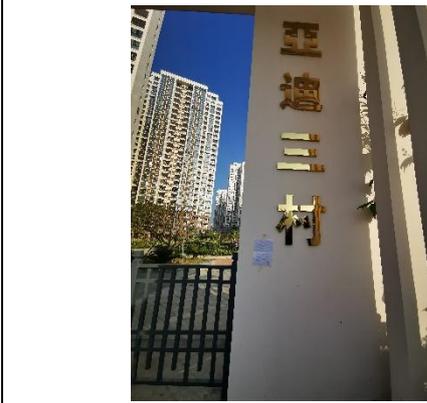
张贴地点：项目周边敏感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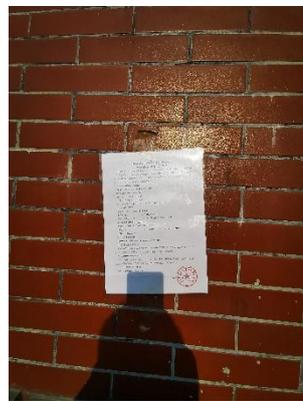
聚龙花园二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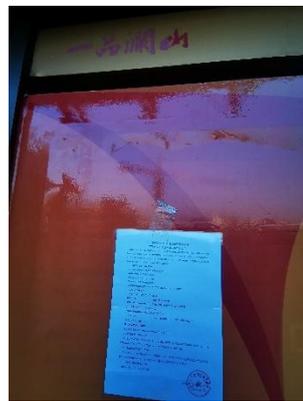
聚龙花园一期



亚迪三村



深圳市坪山区同心外国语学校



一品澜山



竹坑社区



竹坑社康中心

图 3-4 现场张贴照片

3.3 查阅情况

建设单位于 2019 年 9 月 2 日-2019 年 9 月 16 日在项目周边敏感点张贴公告公开《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并在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现场提供纸质版报告书供查阅。

查阅情况：公示期间未有公众前来索要纸质报告书进行查阅。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在征求意见期间未接到公众反馈。

4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4.1 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情况

本次公众参与未采用公众座谈会、听证会、专家论证会等方式征求公众意见。

4.2 其他公众参与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采取网络公示、报纸公示、现场张贴和查阅征求意见稿纸质报告的方式向公众征求意见，未采用更深度的公众参与调查方法。

5 公众意见处理情况

征求意见期间，建设单位未收到公众对本项目的意见反馈。

6 其他

公众参与网络公示信息照片、链接、网址，报纸公示原本、照片以及现场张贴公告原本、照片均存档备查。

7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在环境影响报告书中充分采纳了公众提出的与环境影响相关的合理意见，对未采纳的意见按要求进行了说明，并按照规定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新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深圳市沃尔电力技术有限公司

承诺时间：2020年7月22日